

股票简称：拓维信息

股票代码：002261

编号：2025-011

拓维信息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收到业绩补偿款及债权转让款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拓维信息系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拓维信息”）于近日收到股东针对收购深圳市海云天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云天控股”）100%股权之业绩承诺支付的补偿款 72,844,480 元及债权转让款 17,943,626.61 元。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业绩补偿概述

鉴于海云天控股一直未履行业绩补偿义务，拓维信息于2020年9月向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要求其履行相关业绩补偿承诺。根据广东省高级人民法院关于上述股权转让纠纷的《民事判决书》（2022）粤民终3521号的判决结果，海云天控股应补偿给公司的补偿款为72,844,480元。

具体补偿安排详见公司于2015年11月10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修订稿）》第九章。

二、业绩补偿进展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已收到股东支付的上述业绩补偿款72,844,480元。

三、违规担保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涉及海云天控股违规担保案件如下：

1. 黎新云案

由于海云天科技违规担保事项，根据（2021）粤03民终20727号判决，海云天科技需承担黎新云与海云天控股之借款债务的担保补充赔偿责任。海云天科技对深圳市海云天投资控股有限公司的追偿权共计人民币14,065,578.88元。

2. 新方向案

由于海云天科技违规担保事项，根据（2021）粤0303民初31353号判决、

(2023) 粤03民终2087号判决，海云天科技需承担刘亭向深圳市新方向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之代偿款偿还债务的担保补充赔偿责任。海云天科技对刘亭的追偿权共计人民币3,878,047.73元。

四、关于违规担保解除的情况

针对上述违规担保事项，公司已与股东签订了《债权转让协议》，上述两笔违规担保款项经债权转让协议签署之日起，股东已一次性支付到公司指定账户共计17,943,626.61元。截至目前，上述款项已还清，公司不存在违规担保的情形。

五、备查文件

业绩补偿款及债权转让款银行回单。

特此公告。

拓维信息系统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2 日